

证券代码：833873

证券简称：中设咨询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中设公司九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0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龙浩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三）》等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规范财务核算，公司对前期财务信息进行了认真检查，发现存在会计差错，拟对前期财务信息进行更正。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关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94）。

与会监事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正2017年、2018年、2019年年度报告和摘要以及2019年、2020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以前年度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2017-2019年的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并将更正后的报告报出以供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申报之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2017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2018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2018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2019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2019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2019年半年度

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2019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2020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2020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公司委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0-10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0-104）。

与会监事认为，《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的合

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编制了《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委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0-1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编制了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上述非经常性损益表进行了审核、鉴证，出具了《关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0-106）。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7-2020 年 1 至 6 月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1月3日